

报告编号: wjh-20250013

2024 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 同心县住建局

委托单位: 同心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 万聚恒(宁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与目标完成情况	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 绩效评价的目的、时段、对象和范围	7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标准、评价方法和评价指标体系	9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1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一) 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	13
(二) 综合评价结论	1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15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15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18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21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22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	25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5
(二)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	25
六、有关建议	26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28
附件:	28

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 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预算项目支出管理，牢固树立绩效理念，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公司接受吴忠市同心县财政局委托，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号）等相关规定，以及项目相关财务、审计等文件资料对2024年同心县住建局实施的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由项目实施单位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进行谨慎调查和实施必要的调查程序的基础上，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此项目绩效情况发表评价意见，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和目的

为加快推进美丽同心建设，促进农村环境卫生改善和群众生活质量提升，同心县按照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提出的环境创新战略和市委五届五次全会确定的“加快建设绿色城镇、营造宜居宜业环境、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绘就美丽吴忠画卷”的安排部署，建立了农村环境卫生保洁市场化运作模式，将农村环境卫生工作实行精细化管理，构建农村“全方位覆盖、无缝隙对接、市场化运作、一体化管理”新格局。通过将农村环卫作业职能剥离推向市场，解决了农村环卫作业效能不高、考核标准不严、队伍活力

不足、用工法律风险增大等问题。通过招投标方式，最大限度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全面提升农村环境卫生保洁密度、保洁标准、保洁水平。将各乡镇镇区、行政村、村与村之间连接道路沿线范围内的环卫保洁、垃圾收集清运、垃圾中转站、垃圾填埋场运营管理、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等工作，发包给中标企业。中标企业对生活垃圾实行“统一收集、统一运输、统一处理”，对保洁队伍实行“统一制度管理、统一教育培训、统一作业标准、统一发放工资、统一督导考核”的管理模式。同心县政府通过将环卫资金列入县财政预算，使服务经费有保障。为打造“效能环卫、洁净同心”和实现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与全区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宏伟目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打下良好基础。

根据《吴忠市同心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年第18次）要求，结合同心县实际，由同心县住建局组织实施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所需服务经费由同心县财政局核拨。项目的实施旨在美化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提高群众生活质量，改善农村生态环境，促进乡村可持续发展。通过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提升乡村形象，展现乡村风貌。

2.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和使用情况

经工作组复核，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全年服务费用2596.10万元，实际到位2596.1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截至评价日，同心县住建局已根据每月考核结果支付项目资金2593.79万元，预算执行率99.91%。2024年度共扣除托管服务费2.32万元。

3. 项目主要建设规模、内容和实际完成情况

截至评价日，同心县住建局已按照项目计划开展了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和月度考核工作，确定宁夏康洁为民环卫工程有限公司为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单位。住建局严格按照服务管理合同中的考核扣款标准对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工程进行了检查考核，通过平时不定期检查考核和月度检查考核，完成12个乡镇（开发区）142个行政村3558.66万平方米的所有镇区广场公园、集贸市场、行政村的庄点、镇（乡）村道路、林带周边、经过镇（乡）、村的河道沟渠内及两侧、垃圾中转站、农村生活垃圾填埋场的管理运营以及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包括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运、分类处置等运营管理。

项目运营以来，县住建局配发9辆两分类清运车、45辆两分类电动车、70辆四分类电动车的基础上，公司先后投资105.6万元，购置3.5立方电动车19辆，四分类电动车70辆，农用车6辆；为分公司配备公务车1辆、侧装车9辆、后置压缩车12辆、50装载机5台、30装载机2台、20装载机2台、双桥运输车2辆、电动保洁车289辆，“660L”、“240L”、“20L”三种容积的垃圾桶53466个，为开展环卫保洁、垃圾收运、上门收集等工作奠定了物资基础。县住建局投建分拣中心9个，公司自建3个，在垃圾填埋场及惯性偷倒点架设铁丝围网31200米，各类保洁工具齐全配套。平均每天出动车辆89台次，年清运生活垃圾20.86万吨，建筑垃圾13.54万吨，清理林带杂草24.63万平米，清理河道沟渠12857余次，整治死角及垃圾点31208处，开展35

人次以上集中整治 36 次。2024 年度全年考核平均评分 78.01 分，共扣除托管服务费 2.32 万元，基本满足了群众对乡村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的需求，经工作组社会调查问卷统计，受访群众对此项建设成效满意度达到 90.91%，较好地完成了计划目标。

4. 项目组织和管理

(1) 根据同心县人民政府会议研究决定，由同心县住建局负责，本着节约、实用的原则，对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开展公开招标和考核工作；由同心县财政局负责，积极筹措同心县住建局 2024 年实施项目政府配套资金。

(2) 从项目法人单位的主体责任看，项目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切实加强项目管理，认真组织实施，落实计划执行和项目监管的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实施方案》和《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督查考核实施细则》实施，管好用好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县级配套资金，严禁截留、挤占、挪用；及时准备上报考核数据和信息，自觉接受各级监管部门和监管责任人的监督检查；对监管部门指出的问题要积极整改，及时向有关部门报送整改情况。

(3) 从项目单位加强审计监督和绩效管理看，项目管理方需组织有资质的第三方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和项目验收效果。截至评价日，同心县财政局已聘请第三方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项目已完成 2024 年 1-12 月份考核工作。

(4) 从项目单位加强资金管理看，同心县住建局严格遵守《会计法》和《吴忠市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制度，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没有发生挤占截留挪用等情况，财务制度基本上得到有效执行，资金支付审批流程规范，资料基本齐全，手续完备；能够定期编制各项财务报告，做好各项财务收入计划、控制、汇总、分析工作，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确保项目资金安全；积极配合审计、财政等部门和上级主管单位做好项目建设资金的审计、监督等工作。

(二) 项目绩效目标与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前期实地调研，评价组与被评价单位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依据项目的功能特性，明确项目在一定时期内的总体产出和效果，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确定项目所要实现的目标，明确了总体绩效目标。具体情况如下表：

绩效目标及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实施单位	同心县住建局	
项目绩效目标	计划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p>1.实现监管和服务分离，通过市场化运作招标发包的方式，建立行业部门监管，社会参与，企业服务，达到事企分开、科学管理、服务提质的目标，促进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改革，建立高效、灵活、开放、竞争的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模式，提高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水平。</p> <p>2.完成12个乡镇（开发区）142个行政村3558.66万平方米的所有镇区广场公园、集贸市场、行政村的庄点、镇（乡）村道路、林带周边、经过镇（乡）、村的河道沟渠内及两侧、垃圾中转站、农村生活垃圾填埋场的管</p>	<p>1.完成12个乡镇（开发区）142个行政村3558.66万平方米的所有镇区广场公园、集贸市场、行政村的庄点、镇（乡）村道路、林带周边、经过镇（乡）、村的河道沟渠内及两侧、垃圾中转站、农村生活垃圾填埋场的管理运营以及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包括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运、分类处置等运营管理。</p> <p>2.美化优化人居环境，提高群众生活质量，改善乡村生态环境，促进乡村可持续发展。通过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提升乡村形象，展现乡村风貌。</p>

	理运营以及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包括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运、分类处置等运营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服务范围	县城规划区保洁范围之外（东至铁路，南至新区西征路，西至清源街，北至羊绒工业园北侧边界），包括豫海镇城北村、园艺村、兴隆村，丁塘镇南阳村，石狮开发区城一村及12个乡镇	县城规划区保洁范围之外（东至铁路，南至新区西征路，西至清源街，北至羊绒工业园北侧边界），包括豫海镇城北村、园艺村、兴隆村，丁塘镇南阳村，石狮开发区城一村及12个乡镇
		服务内容	所有镇区、广场公园、集贸市场、自然社、镇村道路、林带周边、过镇过村的河道沟渠内及两侧、具备运营条件移交可正常使用的公厕、垃圾中转站、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营管理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做到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运、分类处置等。负责学校等政府公共机构的垃圾清运。	所有镇区、广场公园、集贸市场、自然社、镇村道路、林带周边、过镇过村的河道沟渠内及两侧、具备运营条件移交可正常使用的公厕、垃圾中转站、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营管理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做到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运、分类处置等。负责学校等政府公共机构的垃圾清运。
	产出质量	考核合格率	100%	100%
	产出时效	按计划工期完工率	100%	10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情况	≤预算值	≤预算值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乡村形象，展现乡村风貌，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显著提升
吸纳社会剩余劳动力，提高对人力资源的利用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		美化优化人居环境，改善乡村生态环境，促进乡村可持续发展。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可持续影响	后期维护方面的制度、人员和经费保障情况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档案资料完备性	完备	基本完备
	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90.9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时段、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对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方面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统计、复核和综合分析，对项目做出客观公正、科学合理的评价，考察项目管理中可能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查找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总结项目经验并针对问题提出改进建议，为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今后加强项目建设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供参考。

2. 评价依据

1. 绩效评价依据

（1）财务管理依据

-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② 《吴忠市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
- ③ 《同心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

（2）项目管理依据

-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 ④ 《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实施方案》；
- ⑤ 《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督查考核实施细则》；
- ⑥ 批复、验收、公示及其他与项目相关的资料。

（3）绩效评价管理

- ①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② 《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 ③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 ④ 《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号）；
- ⑤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宁财（预）发〔2019〕270号）。

（4）其他作为评价依据的材料

- ① 财政预算批复文件；
- ② 项目验收材料等文件；
- ③ 相关项目公示、档案资料等；
- ④ 相关财务报表、账簿、凭证。

3. 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对象：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2）评价范围：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

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预算资金 2596.10 万元的整体绩效情况。

(3) 本次评价时段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标准、评价方法和评价指标体系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公正原则。接受项目单位委托，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吴忠市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要求，采用科学指标体系、规范的工作程序、适当的评价方法、明确的工作措施，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评价和反映，并自觉接受监督。

(2) 相关性原则。在指标设计方面，本着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反映当前目标的实现程度，体现支出和产出之间紧密对应关系。

(3) 可比性原则。采取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原则，定量指标具体化、可比较，定性指标可衡量、可操作，系统反映项目资金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4) 经济性原则。本着简便易行、通俗易懂，从数据获取、比较分析、操作难易程度上，兼顾可操作性和成本效益原则。

2. 绩效评价标准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主要运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主要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在项目效益和影响力评价过程中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在项

目产出的评价过程中主要采用比较法，对比分析产出指标计划完成情况；在社会评价方面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对满意度指标，采取访谈、社会问卷调查等方法。

4.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按照财政部《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号）的基本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指标设计，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一级指标、13个二级指标和25个三级指标；指标权重以结果为导向，决策、过程指标权重占40%，产出、效益指标权重占60%，采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将财政部和自治县财政厅项目绩效评价相关政策、制度、办法等作为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标杆值，具体绩效评价指标如下：

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项目立项考察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考察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资金投入考察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8个三级指标，资金管理考察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组织实施考察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

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4个二级指标，以及服务范围、服务内容5个三级指标分别进行考察评判。

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 4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分别对项目效益和满意度情况进行考察评判。

本项目各项指标设置、指标解释、权重赋分、评价标准及评分细则，以及评价指标证据收集方法和来源，详见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 月 15 日，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评价报告撰写与提交阶段三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12 月 13 日 - 12 月 15 日）

（1）组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由宁夏智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根据同心县财政局的委托，依据项目内容组建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成员发挥丰富的实践经验和精湛的专业知识，并进行深入、透彻的分析研究，客观、公正的评价项目的整体绩效情况。

（2）入户培训及收集整理资料。评价工作组于 12 月 14 日对同心县财政局、住建局和相关项目单位进行入户，通过与项目相关方对项目评价的重点关注节点和事项进行充分沟通和交流，收集了项目背景、目的、资金、实施内容和项目完成情况等项目评价所需的资料。

（3）拟定工作方案。拟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内容、方法、工作时间等具体安排，并提交同心县财政局征求意见，根据各相关方的意见、建议修改完善工作方案。

2. 组织实施阶段（12 月 16 日 - 12 月 31 日）

12 月 16 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一是在评价

基础数据采集方面，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同心县住建局以及项目相关方的支持配合下完成了基础数据的收集、现场考察和资金核查工作，获取项目成果佐证资料、项目验收报告、测试报告等；二是在社会调查方面，通过现场调查与座谈、发放问卷等方式，对各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和服务对象进行了现场访谈，掌握了具体项目实施、完成情况和项目效益情况，获取了评价第一手证据资料；对项目直接或间接受益对象进行调查问卷，了解受益群众对“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的体验感和满意度，为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和满意度等提供定性与定量评价的基础。评价组通过问卷星开展了满意度问卷调查，发放了问卷270份，收回有效问卷270份；三是召开公司质量控制内部评审会。评价工作组就项目的基本情况以及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情况向公司评审组进行介绍。质控评审组审阅查看项目资料并进行充分讨论，形成项目绩效评价的初步评价意见及需单位补充提交的资料清单。

3. 提交报告阶段（1月1日-1月15日）

（1）绩效评价工作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通过对收集的佐证资料进行整理、汇总和分析，完成了评价指标评价打分和报告撰写，报告初稿通过公司内部评审形成征求意见稿。

（2）提交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评价工作组于1月9日向同心县财政局提交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根据其反馈意见继续修改完善报告，于1月15日提交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正式稿；整理绩效评价资料，归档备查。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为100分，绩效评级分优、良、中、差。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填报、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数据信息，对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94.00分，评价结论为“优”。

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合计			100.00	94.00
项目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00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2.00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2.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0	1.00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0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00	3.00
项目过程 (26分)	资金管理情况 (10分)	资金到位率	3.00	3.00
		预算执行率	3.00	3.00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4.00	4.00
	组织实施情况 (16分)	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3.00	3.00
		组织管理的保障性	2.00	2.00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4.00	3.00

		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4.00	4.00
		项目自评报告	3.00	0.00
项目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8分)	服务范围	4.00	4.00
		服务内容	4.00	4.00
	产出质量 (8分)	考核合格率	8.00	8.00
	产出时效 (7分)	按计划工期完工率	7.00	7.00
	产出成本 (7分)	成本节约情况	7.00	7.0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8分)	提升乡村形象，展现乡村风貌，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4.00	4.00
		吸纳社会剩余劳动力，提高对人力资源的利用率	4.00	4.00
	生态效益 (8分)	美化优化人居环境，改善乡村生态环境，促进乡村可持续发展。	8.00	8.00
	可持续影响 (7分)	后期维护方面的制度、人员和经费保障情况	5.00	5.00
		档案资料完备性	2.00	2.00
	满意度 (7分)	受益对象满意度	7.00	7.00

(二) 综合评价结论

同心县住建局已按照项目计划服务内容开展了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工作，完成12个乡镇（开发区）142个行政村3558.66万平方米的所有镇区广场公园、集贸市场、行政村的庄点、镇（乡）村道路、林带周边、经过镇（乡）、村的河道沟渠内及两侧、垃圾中转站、农村生活垃圾填埋场的管理运营以及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包括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运、分类处置等运营管理。住建局严格按照服务管理合同中的各项考核扣款标准对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工程进行了检查考核，通过平时不定期检查考核和月检查考核，2024年度全年考核平均评分78.01分，共扣除托管服务

费 2.32 万元，基本满足了群众对乡村卫生整洁、环境优美、和谐宜居的需求。但存在个别区域服务不到位的现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本项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分析项目决策情况，指标权重分值 14.00 分，评价得分 12.00 分，得分率为 85.71%，包括以下指标：

1. 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单位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 3 分，每个考察点赋值 1 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符合《同心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 年第 18 次）要求；项目立项与同心县住建局职责相符，项目立项符合同心县农村环卫服务的要求，项目建设对于建设卫生整洁、环境优美、和谐宜居美丽乡村，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具有重大而现实的意义；项目立项属于同心县农村环卫服务资金支持范围，此指标实际得 3 分，得分率 100%。

（2）“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 2 分，每个考察点赋值 1 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该项目立项程序规范，《同心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年第18次）同意同心县住建局开展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和月度考核工作。此指标实际得2分，得分率100%。

2. 项目绩效目标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2分，每个考察点赋值0.5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该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合理、可行，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且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内容密切相关、预期产出和效果目标符合正常业绩水平，同时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相匹配，此指标按权重计算实际得2分，得分率100%。

（2）“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主要评价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2分，每个考察点赋值0.5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个别指标值不够细化、量化。预算单位未对产出和效益指标进行分解和细化，无法体现项目属性；社会效益三级指标未细化量化，对项目完成后具体达产达效程度联系不够紧密；可持续影响三级指标应结合项目特点进行概况提炼和选择设置，对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激励约束性不足。此指标扣1分，

实际得1分，得分率50.00%。

3. 项目资金投入分析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内地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2分，每个考察点赋值0.5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在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组所收集的资料中，仅见同心县财政局下达项目预算指标的单据，未见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预算编制方案，预算申报表及其编制说明，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及其编制说明、预算编制科学论证意见及其采纳情况的报告、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以及标准、预算绩效目标的批复文件等信息资料。因缺少评价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的基本信息资料，故无法评判项目预算编制是否实施了科学论证程序，也无法测算和衡量预算内容是否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此指标按权重计算实际得1分，得分率50%。

(2)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项目资金分配是否符合国家相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分配结果合理、合规的保障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3分，每个考察点赋值0.5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项目资金分配合理。农村环卫服务资金按照政策规定程序分配，及时下达年度预算批复，资金分配程序合规。

资金分配内容与项目内容一致。此指标按权重计算实际得3分，得分率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本项指标主要从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分析项目决策情况，指标权重分值26分，评价得分22分，得分率为84.62%，包括以下指标：

1.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3分，实际到位率为100%得3分，否则按照实际到位率比率计算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全年服务费用2596.10万元，实际到位2596.1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此项指标实得0.76分。

（2）“预算执行率”指标，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3分，实际到位率为100%得3分，否则按照实际到位率比率计算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同心县住建局已根据项目实际实施进度支付项目资金2593.78万元，预算执行率99.91%，此项指标实得3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4分，每个考察点赋值1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同心县住建局能够遵守《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实施方案》和《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督查考核实施细则》等有关规章和制度，按照《吴忠市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相关要求，项目资金基本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经抽查未发现专项资金被截留、挤占、挪用和虚列支出的情况，项目预留保证金符合有关规定，预留比例合规，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基本完整，此项指标实得4分。

2.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分析

(1) “组织管理的保障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是否组建或有专门组织机构具体负责，岗位职责是否健全，人员分工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核组织管理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2分，每个考察点赋值0.5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同心县住建局是独立一级预算单位，负责同心县农村环卫服务工作。同心县住建局设立了项目管理办公室，并制定了业务部门工作职责、考核管理办法、内控流程和具体业务工作制度。业务部门人员配置到位、部门主管及工作人员职责明确、工作经费财政预算安排，有效保障农村环卫服务工作顺利开展。业务工作开展按照部门职责，依据区市相关政策规定，围绕县政府各年度农村环卫服务工作重心和工作目标任务，制定了各项进度计划，有序组织、积极推进、严格考核，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并全面落实，此项指标实际得2分。

(2)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

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4分，每个考察点赋值1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同心县住建局制定了较为规范、完整的管理制度。在规范项目管理工作方面，制定了《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实施方案》和《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督查考核实施细则》。但，存在内控管理方面的不足，未将内部控制嵌入关键节点工作流程中。为了加强对项目的整体动态管理，业务管理制度还需进一步按照内部控制要求进行完善，此项指标扣4分，实得3分。

（3）“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4分，每个考察点赋值1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该项目各项管理制度基本得到了有效落实，项目申报、批准、管理基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按照《同心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年第18次）的要求，由住建局组成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检查考核小组，于每月结束对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开展检查考核。此项指标实得4分。

（4）“项目自评规范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提前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3分，每个考察点赋值1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同心县住建局未提供项目自评报告及绩效自

评表，此项指标扣3分，实得0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本项指标主要从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方面分析项目产出情况，指标权重分值30分，评价得分30分，得分率为100%，包括以下指标：

1. “产出数量”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的实际完成数与计划数的差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完成程度。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8分，项目各项实施内容按照计划任务量全部实施完成，得本指标分值，否则按完成比例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根据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考核汇总表，同心县农村环卫服务项目已按照计划服务内容完成了全部服务内容，完成12个乡镇（开发区）142个行政村3558.66万平方米的所有镇区广场公园、集贸市场、行政村的庄点、镇（乡）村道路、林带周边、经过镇（乡）、村的河道沟渠内及两侧、垃圾中转站、农村生活垃圾填埋场的管理运营以及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包括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运、分类处置等运营管理。项目实际完成率为100%，此项指标实得8分。

2. “产出质量”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8分，项目建设完成并通过验收，质量达到设计要求或建设标准得本指标分值，否则按完成比例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该项目已完成由住建局组成的考核评分，于每季度结束对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开展检查考核，全年考核平均评分 78.01 分。此项指标实得 8 分。

3. “产出时效”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 7 分，按照项目立项批复建设期限完成时间得本指标分值，否则按完成比例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项目按期完工，按期完工率 100%，此项指标实得 7 分，得分率 100%。

4. “产出成本”指标，主要评价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 5 分，实际成本控制在项目预算范围内得指标分值。否则按超出比例扣相应分。

经工作组复核，截至评价日，该项目共支出 2593.78 万元，没有超预算支出，此项指标实际得分 7 分，得分率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本项指标主要从项目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等 4 个方面分析项目效益情况，指标权重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包括以下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对社会效益产生的影响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 16 分，达到目标值的，得 16 分，达不到目标值的按权重比例计算得分。

（1）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的实施，产生了多方面显著的社会效益。

一是提升了乡村整体形象。整洁优美的农村环境吸引了更多

游客前来观光旅游，促进了乡村旅游业的发展，增加了乡村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吸引了更多外部投资和人才关注，为农村产业发展注入新活力，推动了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良好的环境也增强了村民的环保意识和家园自豪感，促使村民更加自觉地维护环境卫生，形成人人参与环保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提升了乡村文明程度。

二是推动了城乡环卫一体化进程。通过借鉴城市环卫市场化的成熟经验，农村环卫工作在管理模式、技术应用等方面逐渐向城市靠拢，缩小了城乡环卫差距，促进了城乡均衡发展，为实现城乡一体化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从长远来看，农村环卫市场化对农村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意义深远，为乡村振兴战略的全面实施提供了有力支撑，使农村在经济、生态、文化等多方面迈向高质量发展道路。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同心县乡村形象，为展现乡村风貌、塑造乡村品牌、提高群众生活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此项指标共得4分，得分率100%。

(2)从“吸纳社会剩余劳动力，提高对人力资源的利用率”看，促进了农村就业，环卫项目的运营需要大量人力，涵盖保洁员、垃圾运输员等岗位，为当地村民提供了家门口的就业机会，尤其是为一些年龄偏大、就业技能相对单一的劳动力创造了稳定的工作岗位，增加了村民的收入来源，提高了家庭经济稳定性，也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农村劳动力外流导致的部分乡村空心化问题。目前，受托单位副总经理以下人员全部从项目部所属辖区招聘，其中建档立卡户236人，特困家庭人员22人，一年来累计为当地脱贫攻坚提供就业岗位近3000人。此项指标实得4分，得分率100%。

2. “生态效益”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对生态环境产生影响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7分，达到目标值的，得7分，达不到目标值的按权重比例计算得分。

项目极大地改善了农村的环境卫生状况，专业环卫企业的介入，带来了科学高效的垃圾清理、分类和处理方式，改变了以往垃圾随意丢弃、堆积的乱象，乡村街道变得干净整洁，河流、土壤等免受垃圾污染，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为村民创造了健康舒适的生活空间，减少了因环境污染引发的疾病传播风险，提升了村民的生活质量。项目的实施，美化了人居环境，改善了乡村生态环境，为促进乡村可持续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此项指标实得8分，得分率100%。

3. “可持续影响”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对可持续发展产生影响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7分，达到目标值的，得7分，达不到目标值的按权重比例计算得分。

(1) “从项目维护机制健全性”看，项目有明确的组织机构和服务责任单位，工作职责明确、人员配置到位，经费有预算安排，为项目建成后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可靠保障，此项指标实得5分，得分率100%。

(2) “从档案完备性看”，项目单位档案资料基本完备，此项指标实得2分，得分率100%。

4. “满意程度”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直接或间接受益群体对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度。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7分，达到目标值的，得7分，

达不到目标值的按权重比例计算得分。

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统计分析受益对象对本项目的满意度程度，经收回 270 份有效问卷统计，受益对象对项目整体效果满意度达 90.91%，其中：对同心县农村环卫服务项目发挥作用满意度 92.44%，对农村环卫服务过程管理的满意度为 90.44%，对同心县农村环卫服务项目总体进度满意度为 90.30%，认为农村环卫服务对改善当地人居环境有提升作用满意度 90.44%，基本实现了计划目标，此项实得 7 分，得分率 1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项目组织管理健全。根据同心县人民政府会议研究决定，由同心县住建局负责，本着节约、实用的原则，对同心县开展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工作；由同心县财政局负责，积极筹措同心县住建局 2024 年实施项目政府配套资金。从项目法人单位的主体责任看，项目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切实加强项目管理，认真组织实施，落实计划执行和项目监管的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实施方案》和《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督查考核实施细则》实施，管好用好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县级配套资金，严禁截留、挤占、挪用；及时准备上报考核数据和信息，自觉接受各级监管部门和监管责任人的监督检查；对监管部门指出的问题要积极整改，及时向有关部门报送整改情况。

（二）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

1. 个别指标值不够细化、量化。预算单位未对产出和效益指

标进行分解和细化，无法体现项目属性；社会效益三级指标未细化量化，对项目完成后具体达产达效程度联系不够紧密；可持续影响三级指标应结合项目特点进行概况提炼和选择设置，对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激励约束性不足。

2. 未编制项目采购支出预算。

未按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的规定和财政部门要求，在申请财政预算安排时，填报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资金预算。故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无法衡量。缺少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支出预算，不符合财政部有关项目支出预算管理、《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的规定，以及同心县财政部门有关项目支出预算编报的要求。

3. 宣传力度不够，环保意识、垃圾分类意识还需加强。

部分居民随意倾倒垃圾现象较为严重。虽然各乡镇部分村部及巷道摆放垃圾箱，但仍出现将垃圾倾倒在箱体周边或沟渠里的现象，偷到建筑装修垃圾的现象也较为突出；甚至将火炉中未熄灭的煤灰倒入垃圾箱内，造成箱内垃圾自燃，箱体严重烧毁。农村大部分沟渠、巷道、房前屋后及空场地处，仍然是“光治理，不维护”局面。绿化草坪及树枝处置方式不当，无论是堆放还是填埋都会占用大量空间资源，影响乡村生活环境。建筑装修垃圾无法处置，同心城市化进程和各乡镇拆迁建设产生了大量的建筑垃圾，并且数量已呈现增长态势。若随意堆放处理，既占用土地，又污染环境。

六、有关建议

1. 细化、量化项目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及标杆值。

建议预算单位根据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

绩效管理的意见》（宁党发〔2019〕9号）、《预算绩效一体化管理暂行办法》（宁财（绩）发〔2020〕198号）文件要求，树立和增强预算绩效一体化管理意识，认真编制和申报项目绩效目标，补充“改善办学条件”、“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等指标标杆值，明确项目完成的目标和目标值。及时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和总结，确保项目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同时财政主管部门加强审核监督，有效发挥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2. 按照财政预算管理的规定，编制项目支出预算并设置预算绩效目标。

按照财政预算管理的规定以及《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和同心县财政部门预算编制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部门预算编制实施方案，分类完善本项目预算编报。按照财政部门确定的项目支出预算并设置预算绩效目标，严格绩效目标管理，提升绩效目标和指标的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预期目标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值，科学分解细化量化绩效指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持续监控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3. 加大政府主导作用，增强群众环保意识、垃圾分类意识。

一方面，要加强政府在项目宣传中的主导作用，增加用于环卫意识、垃圾分类意识宣传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政府各部门应积极参与到增强群众环保意识、垃圾分类意识的宣传活动中。积极引导市民按规定，合理合法置放垃圾，对偷倒者严管重罚，促成人人自觉维护环境，以偷倒垃圾为耻，增强自身思想意识。另一方面，相关部门应加大巡查力度，整治有措，维护好各乡镇辖区内的市容市貌，建立奖励机制，对发现偷倒垃圾行为及时积极举报的市民群众，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形成市民、部门、乡镇齐抓共管的气氛，彻底根治农村环境卫生现象。针对绿化草坪、

树枝等垃圾，建议引进专业企业，通过粉碎处理，从而进行资源再利用，避免随意堆放的现象。建筑装饰垃圾建议在同心县偏远区域规划建设建筑垃圾收纳场，解决建筑垃圾乱倒问题。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1. 评价责任。本次评价结果是依据评价客体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评价办法，评价工作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各项评价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由评价客体负责，未经评价组织机构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本评价结果对外公布。

2. 可能对绩效产生影响的情况。该项目实施后短期内效益显现难以立竿见影，评价组运用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评价，对一些效益类指标客观性会产生一定影响。

附件：

1. 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绩效指标表

2. 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样表

宁夏智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0日

附件一：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评价要点及评价方法	评价及评分标准	证据来源
项目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p>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p> <p>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p> <p>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p> <p>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p> <p>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未重复。</p>	<p>指标解释：立项依据充分性，指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p> <p>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p>评价方法：获取项目实施单位和相关财政部门项目资金分配方案、关于下达做好绩效评价项目工作的通知、上级主管部门下达项目任务的通知等资料，评价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p>	<p>分值3分。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5分）；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分）；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分）；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是否重复（0.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除此项分值，扣完为止。</p>	<p>财政部门：项目资金分配方案，关于下达做好绩效评价项目工作的通知，行业发展规划及目标，部门职责。</p>

		立项程序规范性	<p>①项目符合申报条件；</p> <p>②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p> <p>③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p>	<p>指标解释：项目立项的规范性，指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项目符合资金下达文件、项目实施方案等文件的要求。</p> <p>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并出具民主意见书；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如项目建议书、项目实施方案；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专家现场审察、评审、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p> <p>评价方法：获取项目实施单位和相关财政部门财政资金评价期间的预算指标的通知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方案、集体决策的会议纪要或批复、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会议纪要、通知等文件，评价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p>	<p>分值2分。项目符合申报条件(0.5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0.5分)，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1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除此项分值，扣完为止。</p>	<p>(1) 财政部门：预算指标文件；(2) 项目主管部门：立项申报通知；(3) 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立项申请文件、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批复文件等。</p>
绩效目标(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p>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p>	<p>指标解释：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p> <p>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p>评价方法：获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实施方案、财政下达的项目预算资金文件、项目批复等，评价实施方案是否设定区域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分析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是否明确、细化、量化。</p>	<p>分值2分。目标合理(2分)，全部为定性指标的不得分；能够量化而不量化的，每发现1处扣0.2分，直至“目标内容”指标分值扣完为止。</p>	<p>(1) 财政部门：立项申报通知、预算批复文件、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备案资料；(2) 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立项申请文件、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批复文件等。</p>

		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p>指标解释：项目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p> <p>评价要点：①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内容联系紧密；②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数量、质量、时效、效果等绩效指标；③项目绩效指标具体、细化，标杆值依据充分。</p> <p>评价方法：获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实施方案、财政下达的项目预算资金文件、项目批复等，评价实施方案是否设定区域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分析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是否明确、细化、量化。</p>	分值2分。指标明确（2分），全部为定性指标的不得分；能够量化而不量化的，每发现1处扣0.2分，直至“目标内容”指标分值扣完为止。	<p>(1) 财政部门：立项申报通知、预算批复文件、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备案资料；</p> <p>(2) 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立项申请文件、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批复文件等。</p>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p>指标解释：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p> <p>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p> <p>评价方法：获取项目资金的年度预算（包括绩效目标）及其批复文件和相关附表、项目年度预算编制说明、项目内容和项目预算调整请示及批复文件，评价预算编制的科学性。</p>	分值2分。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0.5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0.5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0.5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除此项分值，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预算编制依据、预算批复文件、立项批复文件等。	

		<p>资金分配合理性</p>	<p>①资金分配办法健全、规范； ②资金分配办法科学、合理； ③项目符合相关资金分配办法； ④资金分配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规范； ⑤资金分配结果合理、合规。</p>	<p>指标解释：资金分配合理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资金分配结果的合规性，指项目资金分配是否符合国家相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分配结果合理、合规的保障情况。</p> <p>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根据需要制定相关资金分配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1分）；②科学、合理性：资金分配结果是否经过测算、专家论证等程序，是否组织、指导开展项目调研，摸清地方真实需求，分配办法是否科学、合理。（1分）；③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④资金分配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⑤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⑥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合理，如果资金分配与项目实际情况不一致，项目资金分配是否经过调整。</p> <p>评价方法：根据国家、自治区对项目的工作总体部署，获取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项目实施整体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的资金分配方案，分析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是否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获取项目资金分配方案、下达项目资金计划，检查分析资金分配结果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完整、规范，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合理、合规。</p>	<p>分值3分。资金分配办法健全、规范（1分），资金分配办法科学、合理（0.5分）。项目符合相关资金分配办法（0.5分），资金分配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规范（0.5分），资金分配合理、合规（0.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除此项分值，扣完为止。</p>	<p>财政部门：资金分配方案、预算编制依据、预算批复文件、项目任务清单等。</p>
--	--	----------------	---	--	---	---

项目过程 (26分)	资金管理 情况 (10分)	资金到位 率	100%	<p>指标解释：资金到位率，指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p> <p>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计划投入资金) × 100%。</p> <p>评价方法：根据资金拨付文件，统计计划分配的项目资金；获取被评价单位评价期间的指标执行情况表、查看账簿记录、资金拨款凭证、银行入账单据等，核实被评价单位实际到位资金额度，计算资金到位率，综合分析资金到位情况。</p>	<p>分值3分。资金到位率大于或等于100%的，得3分；资金到位率小于或等于70%的，得0分；资金到位率在大于70%且小于100%的，在0分和3分之间计算确定。计算得分依据：每下降1%，扣除权重10%。</p>	<p>(1) 财政部门：预算资金文件及拨款凭证；(2) 被评价单位：资金管理办法及实施方案，项目资金明细账，资金收付款凭证，项目批复文件等。</p>
		预算执行 率	100%	<p>指标解释：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p> <p>评价要点：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 100%。</p> <p>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p> <p>评价方法：根据项目资金拨付文件，分别统计被评价单位的资金拨付情况；获取项目实施单位评价期间账簿记录、项目支出明细表、项目支出记账凭证、原始单据等，核实被评价单位实际已支付的资金，计算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p>	<p>分值3分。预算执行率90%以下的每下降1%，扣除权重2.5%得出评分。</p>	<p>(1) 财政部门及项目主管部门：资金管理办法及实施方案，奖励资金明细账，收付款记账凭证，项目批复文件等。(2) 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奖励资金收支明细账、记账凭证及收付款单据。</p>

		<p>资金使用的合规性</p>	<p>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 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 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 证； ④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 的用途； 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 列支出等情况； ⑥会计核算是否真实、规范、会 计报表能真实反映收支结余等情 况。</p>	<p>指标解释：资金使用的合规性，指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资金管理办 法和财务管理制 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 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严格遵守项目资金管理办 法、实施细则或国家、自治区制定的有关办 法规定，资金支出范围是否分别符合项目实 施内容，加强预算管理和使用监管，确保专 款专用，合理配置，规范使用，切实提高资 金使用效益，是否符合专项资金使用的原则 和范围；②资金支付手续是否齐全，审批流 程是否规范，是否及时支付；③项目的重大 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④是否符合项目预 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 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反资金管理办 法的情况；⑥会计核算是否真实、规范、会 计报表是否能真实反映收支结余等情况。 评价方法：获取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支出明 细账、记账凭证、原始凭据，分析评价项目 支出是否符合国家法规和相关资金管理办 法，是否存在专项资金占用、截留、挤占、 挪用、虚列的情况，检查项目资金支出是否 经过审批，重大支出是否经过集体讨论、决 策，检查项目支出明细账，核实会计核算是否 真实、规范，检查会计报表是否与明细账 一致。</p>	<p>分值4分。①是否严格遵守项目资金管理 办法、实施细则或国家、自治区制定的有 关办法规定，资金支出范围是否分别符合 项目实施内容，加强预算管理和使用监 管，确保专款专用，合理配置，规范使用， 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是否符合专项资 金使用的原则和范围（1分）；②资金支 付手续是否齐全，审批流程是否规范，是 否及时支付（1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 否经过评估认证（0.5分）；④是否符合项 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0.5分）；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 等违反资金管理办 法的情况（0.5分）； ⑥会计核算是否真实、规范、会计报表 是否能真实反映收支结余等情况（0.5分）。</p>	<p>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资金管理办 法及实施 方案，项目实施单位 （或部门）的支出明 细账、记账凭证、银 行单据、项目合同、 验收报告及付款相关 会议纪要等。</p>
--	--	-----------------	--	---	--	--

					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情况 (16分)	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p>①资金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已建立健全；</p> <p>②严格执行制度；</p> <p>③财务会计核算规范</p>	<p>指标解释：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指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p> <p>评价要点：①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费用支出制度；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费用支出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并严格执行；③财务会计核算是否规范。</p> <p>评价方法：获取项目实施单位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财务审批制度、项目支出明细账及原始单据，评价项目实施单位制度制定的健全性、项目支出及核算的规范性。</p>	<p>分值3分。资金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已建立健全（1分）；严格执行制度（1分）；财务会计核算规范（1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p>	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财务审批制度、资金管理办法、项目支出明细账及原始单据。	

		<p>组织管理的保障性</p>	<p>①责任落实到位情况； ②组织机构健全，能够满足项目顺利实施的需要，岗位健全且设置合理； ③工作人员分工明确，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 ④定期举行分管领导主持的工作会议或工作会议</p>	<p>指标解释：组织管理的保障性，指项目实施是否组建或有专门组织机构具体负责，岗位职责是否健全，人员分工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核组织管理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核实“两个责任”（指项目单位及项目责任人、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是否到位；②组织领导高度重视，落实责任，是否成立领导小组和相关部门，配备专门管理团队；③是否建立完善“统筹协调、部门配合、协助推进”的工作机制，组织领导畅通高效，定期举行分管领导主持的工作会议或工作会议，有效负起项目组织和指导管理的责任。 评价方法：获取成立组织领导的相关文件、方案，核实“两个责任”到位情况，人员分工情况；获取会议纪要，核实获奖县对项目工作的重视及开展情况。</p>	<p>分值2分。项目单位（法人）及项目责任人、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到位（0.5分）；组织机构健全，能够满足项目顺利实施的需要，岗位健全且设置合理（0.5分）；工作人员分工明确，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0.5分）；定期举行分管领导主持的工作会议或工作会议（0.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除此项分值，扣完为止。</p>	<p>财政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方案、职责分工、会议纪要等。</p>
		<p>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p>	<p>①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 ②项目管理制度合法、合规； ③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具有可操作性</p>	<p>指标解释：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指项目实施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结合实际，是否出台完整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制度是否合法合规，项目实施政策科学具体；③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是否完整，招投标制度和协同申报制度健全完善，实行项目区县实施主体动态调整机制，实施单位及实施主体参与各方职责明确，管理流程清晰，具有可操作性。 评价方法：获取项目实施单位制定的项目管</p>	<p>分值4分。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1分）；项目管理制度合法、合规（1分）；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具有可操作性（2分）。</p>	<p>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项目管理制度。</p>

				理制度，评价项目实施单位制度制定的健全性。		
	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①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制度(2分)； ②实施主体的选择符合规定(2分)	<p>指标解释：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指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项目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p> <p>评价要点：①项目的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实施主体的选择，即参与项目实施等第三方机构应具有相应资质：并按照相关要求，采取招投标或委托方式，按时、择优遴选出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实施主体承担项目任务，实施主体的确定过程公开、公平、公正，并能根据实施绩效和项目需要实行动态调整。</p> <p>评价方法：获取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工程施工合同、监理合同、采购合同、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等资料，分析判断项目实施单位制度执行的有效性。</p>	<p>分值4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制度(2分)；实施主体的选择符合规定(2分)。</p>	<p>(1)财政部门：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方案、批复文件、专项资金审计报告等；(2)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工程施工合同等。</p>	
	项目自评规范性	①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绩效进行总结评价； ②自评报告指标清楚，资金用途清晰明了，项目实施结果评价客	<p>指标解释：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提前做好项目绩效自评。</p> <p>评价要点：①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绩效进行总结评价；②自评报告指标清楚，资金用途清晰明了，项目实施结果评价客观，真实；</p>	<p>分值3分。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绩效进行总结评价(1.5分)；自评报告指标清楚，资金用途清晰明了，项目实施结果评价客观，真实(1.5分)。</p>	<p>项目自评报告、项目年度计划及总结</p>	

			观，真实；		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除此项分值，扣完为止。	
项目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8分)	服务范围	县城规划区保洁范围之外（东至铁路，南至新区西征路，西至清源街，北至羊绒工业园北侧边界），包括豫海镇城北村、园艺村、兴隆村，丁塘镇南阳村，石狮开发区域一村及12个乡镇	<p>指标解释：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p> <p>评价要点：核实被评价单位是否按方案完成工程数量。</p> <p>评价方法：根据财政部门和相关主管部门制定的资金分配方案，通过检查项目申报资料、立项文件、验收单等资料，并进行现场勘察，评价项目完成情况。</p> <p>完成比例=满足标准规定的项目/初步设计目标值。</p>	<p>分值8.00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50%不得分。</p>	<p>立项申请、实施方案、工程验收单，资金支出记账凭证及支出单据。</p>
		服务内容	所有镇区、广场公园、集贸市场、自然社、镇村道路、林带周边、过镇过村的河道沟渠内及两侧、具备运营条件移交可正常使用的公厕、垃圾中转站、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营管理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			

			做到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运、分类处置等。负责学校等政府公共机构的垃圾清运。			
产出质量 (8分)	考核合格率	100%	<p>指标解释：项目完成的考核合格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p> <p>评价要点：评价项目考核合格率是否达到设计标准。</p> <p>评价方法：依据项目申报资料和立项批复文件，检查验收资料，通过现场量测和检验项目的数量和质量，计算合格率。</p>	分值 8.00 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 50%不得分。	立项申请、实施方案、工程验收单，资金支出记账凭证及支出单据。	
产出时效 (7分)	按计划工期完工率	100%	<p>指标解释：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p> <p>评价要点：评价工程完成及时率是否达到设计标准。</p> <p>评价方法：根据初步设计方案、支出凭证、银行账单等，将计划完成时间与实际完成进度进行对比。</p>	分值 7.00 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 50%不得分。	立项申请、实施方案、工程验收单，资金支出记账凭证及支出单据。	
产出成本 (7分)	成本节约情况	≤ 预算值	<p>指标解释：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p> <p>评价要点：评价工程完成及时率是否达到设计标准。</p> <p>评价方法：根据批复文件、支出凭证、银行账单等，将计划完成成本与实际完成成本进行对比。</p>	分值 7.00 分。实际成本控制在项目预算范围内得指标分值。否则不得分。	合同资料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8分)	提升乡村形象,展现乡村风貌,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显著提升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评价要点: 是否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工作稳步提升。 评价方法: 获取被评价单位服务范围、服务内容等相关证明资料,分析评价项目实施前后的变化情况。	分值800分。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效果明显得满分,效果较明显得1-3分,不明显不得分。	立项申请、实施方案、工程验收单,问卷调查及访谈。
		吸纳社会剩余劳动力,提高对人力资源的利用率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 (8分)	美化优化人居环境,改善乡村生态环境,促进乡村可持续发展。	显著改善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生态效益。 评价要点: 是否推动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工作稳步提升。 评价方法: 获取被评价单位服务范围、服务内容等相关证明资料,分析评价项目实施前后的变化情况。	分值8.00分。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效果明显得满分,效果较明显得1-3分,不明显不得分。	立项申请、实施方案、工程验收单,问卷调查及访谈。
	可持续影响 (7分)	后期维护方面的制度、人员和经费保障情况	有效保障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评价要点: 项目长效管理机制是否健全且执行有效。 评价方法: ①建立了长效管理机制;②长效管理机制健全且执行有效。	分值7.00分。项目实施后,项目区内可持续发展环境得到改善,成效明显的得7分;其它1-6分。	立项申请、实施方案、工程验收单,问卷调查及访谈。
		档案资料完备性	完备			
满意度 (7分)	受益对象满意度	$\geq 90\%$	指标解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 项目验收合格后,受益对象、被评价单位对实施项目的满意程度。 评价方法: 选择项目区,通过调查,了解项目区受益对象对项目的总体满意程度。	分值7.00分。当调查满意的单位占调查单位总数的比值超90%时得10分,90%以下的每下降1%,扣除权重2.5%得出评分。	调查问卷	

附件二：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调查问卷

您好：

本调查问卷是为进行《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提供依据，从而不断提高财政支出效率的目的。为此，恳请您在百忙之中抽出时间，认真阅读和填写我们的问卷，基于调查需要，我们希望各位能够本着认真的态度来完成调查。我们将十分期待你们真诚的答复。对您支持、配合这样一项非常有意义的活动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一）基本信息

1. 您是否为同心县当地居民？（ ）

A. 是 B. 否

2. 您的性别是（ ）

A. 男 B. 女

3. 您的年龄为：（ ）

A. 15岁以下 B. 15-30岁 C. 36-45岁 D. 46-60岁 E. 60岁以上

（二）满意度问题

1. 您对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发挥作用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B. 较满意 C. 一般 D. 较不满意 E. 不满意

2. 您对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过程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B. 较满意 C. 一般 D. 较不满意 E. 不满意

3. 您对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工程总体进度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B. 较满意 C. 一般 D. 较不满意 E. 不满意

4. 您认为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是否对改善当地人居环境有提升作用？

A. 非常满意 B. 较满意 C. 一般 D. 较不满意 E. 不满意

(三) 开放问题

您对2024年同心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还有什么意见和建议？